

補助證明

- 一、茲證明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—「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計畫」(契約編號：E114000XXXXX-XXX) 第尾期補助款計新台幣_____元整(填入國字大寫金額)。
- 二、依據貴我雙方簽訂之「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」補助款契約書辦理。
- 三、補助款項請匯入_____銀行(代碼_____)_____分行
設立之活存帳戶_____號帳號
戶名：_____。(銀行帳戶同契約書)

此 致

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

廠商名稱：(印鑑同契約書)

統一編號：

負責人：(印鑑同契約書)

主辦會計：(蓋章)

出 納：(蓋章)

登記地址：
(公司登記地址同契約書)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(本款項須依所得稅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所得歸戶，並於年度申報所得稅時一併申報扣繳。)